



香港路德會增城兆霖學校

參加「保良局主辦第九屆全港小學校際辯論賽」複賽 通告 第128/18號

(參賽學生適用)

逕啓者：貴子女獲邀參加「保良局主辦第九屆全港小學校際辯論賽」複賽。現謹將詳情臚列於後：

活動名稱	「保良局主辦第九屆全港小學校際辯論賽」複賽
活動日期	2019年1月12日(星期六)
地點	保良局唐乃勤初中書院劇院(九龍美孚美荔道11號)
集合時間	上午10:30於屯門碼頭輕鐵客務中心附近電梯位置集合
出發時間	上午10:40
活動時間	12:00-13:00
回程時間	13:00
解散時間	約14:00於屯門碼頭輕鐵客務中心附近電梯位置解散
放學方法	不設歸程隊及跨境校車服務，學生須自行回家或由家長接走。
主辦單位	保良局(電話：2652 1222 / 5129 6132)
負責老師	胡英老師、陳安瑤老師
帶隊導師	胡英老師、陳安瑤老師
學生人數	4人
費用	自備八達通或來回車費共\$12.8
交通工具	乘搭59X巴士
服裝	整齊冬季校服(請帶備外套)
帶備物品	自備一個袋子：放置學生手冊、外套、適量食水、雨具(如需要)及文具。

如有任何查詢，請致電本校與胡英老師聯絡，電話：2466 5885。

此致
貴家長 台鑒

校長： 陳好得 啟
(胡英老師代行)
二零一九年一月九日

回____條【請將回條於1月10日(星期四)或以前交班主任再轉交胡英老師】 第128/18號

逕覆者：頃接 貴校通告第128/18號，本人確知「保良局主辦第九屆全港小學校際辯論賽」複賽詳情，並：

* 同意 敝子弟參加「保良局主辦第九屆全港小學校際辯論賽」複賽

活動完畢返回屯門碼頭輕鐵客務中心附近電梯位置後 敝子弟將

* 由家長接走。

* 自行回家，並自行負責其安全。

拍攝照片及錄像意願

* 願意 將活動所拍攝的照片及錄像，作為機構宣傳及傳媒出版用途。

* 不願意 將活動所拍攝的照片及錄像，作為機構宣傳及傳媒出版用途。

* 不同意 敝子弟參加「保良局主辦第九屆全港小學校際辯論賽」複賽 活動。

此覆
香港路德會
增城兆霖學校校長 陳好得

_____班學生_____

家長姓名：_____

家長簽署：_____

二零一九年一月_____日

*（請在適當內加√號）

聯絡電話：_____